

沙县交通运输局

2016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年度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规定要求组织编制。主要内容包括概述、主动公开情况、依申请公开办理、复议和诉讼情况、收费减免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等共七个部分组成。本年度报告的电子版可在沙县交通运输局门户网站（<http://www.fjsx.gov.cn/wzq/bmwz/jtysj-9161/>）“政府信息公开”专栏内下载。如对本报告有疑问，请联系沙县交通运输局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，联系电话：5822089，电子邮箱：sxjtg22089@163.com。

一、概述

根据本单位工作实际，结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、《福建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》和《三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2016 年政务公开工作主要任务分解表的通知》精神，对全年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情况进行总结

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是促进法治政府、服务政府、责任政府建设一项重要工作。按照《条例》和上级工作部署要求，2016 年度沙县交通运输局信息公开工作在充实公开内容、丰富公开形式、建立公开长效机制、加强基础性建设工作等

方面采取有效措施，加大工作力度，取得较好的成效。主要做了以下几项工作：

(一)年度工作基本情况。我局按照“以公开为原则，不公开为例外”的总体要求，进一步做好主动公开、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三类政府信息的界定，完善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目录。重点加强公众关注度高的公路建设、旅客运输、运力投放等方面的政府信息公开，突出对重大决策等开展相关的解读，方便公众正确理解政府信息。

(二)建立长效机制。把信息公开工作纳入绩效考评的内容，建立和完善信息公开内容审查和更新维护、考核评估、监督检查评议、培训宣传和工作年报等工作制度，促进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化、规范化发展，深入、持续、高效地开展信息公开工作。由交通局局长任组长，各分管副局长任副组长，各股室负责人为成员的政务公开领导小组。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兼职人员 1 人，工作经费投入 0 元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

三、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

2016 年度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73 条。2009 年以来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033 条。

根据《沙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2016 年政务公开工作主要任务分解表的通知》（沙政办〔2016〕43 号）文件要求，2016 年我局信息公开主要做好以下公开：

(一)行政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的公开。对照《沙县人民政府关于取消、下放、调整和承接一批行政审批事项及县级保留的行政许可事项的通知》（沙政〔2016〕81号）中的行政许可审批事项，结合实际进一步修订完善本部门的权力和责任清单，并绘制办事流程图在交通运输局网站、县政府网站、省网上办事大厅公开。目前，县交通运输局保留的行政事项13项，保留的前置审批事项4项，调整的前置审批事项0项，保留的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3项，调整的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0项，保留的行政许可审批事项13项，取消的事项0项。

(二)财政预算、决算及“三公”经费公开。局机关、交通运输局下属事业单位的财政预算、决算及“三公”经费均已按要求公开。2016年共公开部门预算、决算信息15条。

(三)推进客运市场监管公开情况。公开相关信息1条。加强监督检查，认真开展“双随机抽查”工作，制定下发“双随机抽查”工作方案，明确抽查依据、主体、内容、方式。组织开展对客货运企业（闽通长运有限公司、沙县金顺汽车运输有限公司、三明市捷安达物流有限公司等）的“双随机”抽查工作，并及时公布抽查结果和查处情况。

(四)重点工作项目进展情况。沙县公路工程建设、农村公路养护、客货运经营管理的公示及项目进展情况在网站予以公开。

2016 年度，未接到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政府信息公开申请。

2009 年以来未接到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政府信息公开申请。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

2016 年度，未收取任何费用。

2009 年以来未收取任何费用。

五、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

2016 年度，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。

2009 年以来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。

六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

分析我局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主要在深化公开内容、规范政府信息公开行为、加强基础性工作等方面还存在不足。2015 年要进一步做好以下几个方面：一是深化公开内容，深化行政处罚决定信息的公开，做到所公开的信息透明度高、内容涉及广、强度大、形式多样。二是规范公开行为，进一步公开信息公开流程，拓宽公开渠道，确保操作简便明了，利于查阅。三是完善门户网站建设。充分利用好门户网站平台，实现所有的政府信息全部上网公开，切实提高办事透明

度，接受社会监督，努力提高政府行政效能和公信力。从而更充分地发挥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的作用，更好地为公众提供便利的服务。四是加强基础工作，推进对社会关注度高，专业性强的重大决定提供解读服务；结合政风行风测评，继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监督、评议制度，将评议监督工作常规化，日常化；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咨询服务工作；加强宣传普及力度，提高公众对政府信息公开的认知度，为广大人民群众监督政府提供完整、详细的资料。

七、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于附表

（一）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

（二）附表

沙县交通运输局

2017年1月13日

| 指标名称 | 计量单位 | 2016年度 | 历年累计 |
|----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|------|
| 主动公开文件数 | 条 | 73 | 1033 |
| 其中：1. 政府网站公开数 | 条 | 73 | 1033 |
| 2. 政府公报公开数 | 条 | 0 | 0 |
| 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总数 | 条 | 0 | 0 |
| 其中：1. 当面申请数 | 条 | 0 | 0 |
| 2. 网上申请数 | 条 | 0 | 0 |
| 3. 信函申请数 | 条 | 0 | 0 |
| 对申请的答复总数 | 条 | 0 | 0 |
| 其中：1. 同意公开答复数 | 条 | 0 | 0 |
| 2. 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| 条 | 0 | 0 |
| 3. 不予公开答复数 | 条 | 0 | 0 |
| 4. 其他类型答复数 | 条 | 0 | 0 |
| 政府信息公开收费减免金额 | 元 | 0 | 0 |
| 行政复议数 | 件 | 0 | 0 |
| 行政诉讼数 | 件 | 0 | 0 |
| 接受行政申诉、举报数 | 件 | 0 | 0 |